

#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部許可證字號：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35號(原環署環檢字第035號)



##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

委託單位：實踐大學

業別：\*

樣品特性：水樣

樣品編號：NPD24103391001~012

採樣單位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採樣方法：NIEA W101.56A

採樣地點：台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

檢測目的：定期檢測

採樣時間：113年01月11日08時10分

至：113年01月11日08時45分

收樣時間：113年01月11日17時10分

報告日期：113年01月17日

報告編號：NPD24103391

聯絡人：陳癸分

樣品編號及位置	大腸桿菌群 檢驗值(單位) NIEA E230.55B	備註
飲用水水質標準	6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1 (L-B1F南側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2 (L-B1F北側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3 (圖書館4F-1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4 (圖書館4F-2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5 (一舍-1F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6 (二舍-1F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7 (B-2F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8 (A-B1F-2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09 (A-1F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10 (A-2F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11 (K-B1F)	<1 (CFU/100mL)	
NPD24103391012 (K-1F)	<1 (CFU/100mL)	
以下空白		

備註：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，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，簽署人如下：

採樣：孫宏潔(FII-03)；無機檢測類：鍾鴻文(FII-27)。

2.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(MDL)時，以“ND<MDL”表示；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，以“<檢量線最低濃度值”表示，並括號註明實測值。

3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，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4.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，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，例如 $1.5E+02$ ，即為 $1.5 \times 10^2$ 。

聲明書：(一)茲保證本機構檢驗室分析之樣品，自本檢驗室收樣至報告發出之過程，係在委託人/申報人指示下，以本公司人員最佳之專業知能，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，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，如有違反，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，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
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，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，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，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公司名稱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負責人：李仁燮

檢驗室主管：

李仁燮

報告專用章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實驗室-台北

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，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。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、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。任何持有此文件者均不得以此文件之內容作為任何法律訴訟之依據。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，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。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，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。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、偽造、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，皆為不合法，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。除非另有說明，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。

TWD 9771652

SGS Taiwan Ltd.  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No.136-1, Wu Kung Road,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, Wu Ku District, New Taipei City 248016, Taiwan /248016  
t (886-2) 2299-3939 f (886-2) 2299-3261

www.sgs.com.tw

Member of SGS Group